

高雄市醫師公會	
收	112.5.23日
文	字第888號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9號9樓

承辦人：沈古芯

電話：(02)2752-7286-121

傳真：(02)2771-8392

Email: gillian113@mail.tma.tw

受文者：各縣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全醫聯字第1120000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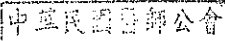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「臨床研究員(Fellow)與醫療機構訂定聘用契約注意事項」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12年5月16日以衛部醫字第1121661526號公告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5月16日衛部醫字第112166152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函訊息刊登本會網站。

正本：各縣市醫師公會 

副本：

理事長 周慶明

抄= 1. 轉知各醫院

2. 列網站

3. 備查

康維敬 5/20/23

高雄市醫師公會
理事長朱光興

5/24/2023

裝

訂

線